|  |  |
| --- | --- |
| **理事会2018年会议2018年4月17-27日，日内瓦** | logo_C_ |
|  |  |
|  |  |
| **议项：PL 2.9** | **文件 C18/55-C** |
| **2018年3月8日** |
| **原文：英文** |

|  |
| --- |
| 秘书长的报告 |
| 优化国际电联全球性高级别活动 |

|  |
| --- |
| 概要经国际电联理事会2017年会议以及理事会财务和人力资源工作组（CWG-FHR）2018年1月会议的考虑，下列文件介绍关于在2020年前优化国际电联全球性高级别活动的意见。需采取的行动请理事会**审议**本报告。\_\_\_\_\_\_\_\_\_\_\_\_\_\_参考文件[C17/89](https://www.itu.int/md/S17-CL-C-0089/en)、[CWG-FHR 8/28](https://www.itu.int/md/S18-CLCWGFHRM8-C-0028/en) |

# 1 背景

1.1 信息通信技术行业与日俱增的复杂性导致国际电联每年组织的活动总数不断增加。例如，2017年，国际电联组织了广泛系列的既在日内瓦举行、又由国际电联成员国主办的活动，这些活动除了传统的研究组会议外，还包括国际电联大会、研讨会、论坛、专题研讨会和讲习班。

1.2 国际电联秘书在继续努力，在考虑到每项活动的不同受众和主题的情况下，协调制定出国际电联不同活动的日历。该项工作由国际电联跨部门协调任务组（ISC-TF）牵头。尽管近年来相关工作取得了一些进展，但国际电联若干成员国代表团要求秘书处做出更多努力，进一步“优化在近年来数量日益加大的国际电联全球性高级别活动”。根据中国主管部门提交的C17/89号文稿，国际电联理事会2017年会议对此要求进行了特别讨论。中国的文稿要求理事会财务和人力资源工作组（CWG-FHR）进一步讨论这一问题。

1.3 CWG-FHR在其2018年1月会议上审议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提交的、关于优化国际电联全球性高级别活动的文稿（[CWG-FHR 8/4](https://www.itu.int/md/S18-CLCWGFHRM8-C-0004/en)号文件）。该文稿提议秘书处对国际电联目前在举办的所有高级别活动进行梳理，从而拿出优化活动安排和时间表的方案，以便提交理事会2018年会议审议。

# 2 相关考虑

2.1 范围。上述文件所提出提案的范围是优化国际电联全球性高级别活动，如国际电联电信展、全球监管机构专题研讨会（GSR）、世界电信/ICT指标专题研讨会、信息社会世界峰会论坛（WSIS）、世界电信/信息通信技术政策论坛（WTPF）和国际电联大视野学术活动等，但不包括研究组会议和相关活动、国际电联理事会会议和各部门临时举行的大会和全会以及与全权代表大会相关的活动。

2.2 时间范围。为了确定从2020年起的新的活动时间表，目前已开始考虑制定国际电联2019年的活动日历。

2.3 同时同地。考虑国际电联在同地和同日期举行的若干同时同地（collocating）活动所取得的近期有益经验，具体事例包括与国际电联2016年世界电信展并行组织的国际电联2016年大视野学术大会以及在国际电联2017年世界电信展期间开展的智慧ABC（基于活动的成本）系列活动和ITU-T首席技术官会议。这种同时同地举办方式便于每项活动都能具体清晰明了地针对不同受众、关注不同重点和拥有不同议程，同时优化了组织活动的成本和资源。

2.4 细分法。可以通过缩小每一活动的目标受众范围来优化活动，目的是每年就特定相关主题为参与国际电联活动的核心受众只举办一次活动。

2.5 在国际电联总部举办的活动和由它方主办的活动。该提案的目的是平衡国际电联在日内瓦举行的活动的时间表，同时认可由相关区域成员国主办国际电联活动的益处，以方便各方的参与，并使国际电联有机会加大在世界范围内的知名度。

2.6 经过这些考虑后，似乎可以确定以下第3和第4节所述的两项方案。

• 方案1：将国际电联活动整合为每年在两个时间段举行。

• 方案2：与方案1相同，但将活动细分为主题领域。

# 3 方案1：整合国际电联议程

3.1 可通过将国际电联活动议程整合为每年两组和两个时间段来优化国际电联的全球性高级别活动：（a）第一阶段：于第1/第2季度（3月 – 4月）在日内瓦举行活动；（b）第二阶段：由国际电联某一成员国在第四季度（10月 – 11月）主办。见图1。

|  |
| --- |
| **国际电联2018年活动** |
| **1月** | **2月** | **3月** | **4月** | **5月** | **6月** | **7月** | **8月** | **9月** | **10月** | **11月** | **12月** |
|  |  | 18年信息社会世界峰会（WSIS）论坛 | 国际电联理事会 |  | 能力建设专题研讨会 | 18年全球监管机构专题讨论会（GSR） |  | 国际电联2018年世界电信展 | 18年全权代表大会（PP-18） | 大视野会议 | 18年世界电信/ICT指标专题研讨会（WTIS）/18年世界无线电通信研讨会（WRS） |

|  |
| --- |
| **国际电联2020年活动** |
| **1月** | **2月** | **3月** | **4月** | **5月** | **6月** | **7月** | **8月** | **9月** | **10月** | **11月** | **12月** |
|  |  |  | 第1/第2季度集中举行的活动（日内瓦） |  |  | 国际电联理事会 |  |  |  |  | 第4季度集中举行的活动（有主办国） |  |  |

|  |  |
| --- | --- |
| 活动1活动2活动3 | 视情况而定的大会/全会（全权代表大会（PP）、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WRC）、世界电信标准化全会（WTSA）或世界电信发展大会（WTDC））) |

|  |  |  |
| --- | --- | --- |
| 活动1 | 活动2 | 活动3 |

图1 – 整合国际电联活动（方案1）

3.2 将高级别活动整合为每年在两个时间段里举行将简化国际电联议程，此外，这将使国际电联有机会优化活动并降低目前组织活动的成本，同时实现对活动组织给予支持的秘书处运行的现代化、结构调整和精简。然而，这种整合将需要加大内部协调，并进行更先进的规划，以便做出有关每项活动的时间表并对之加以落实。

3.3 关于在相关区域组织集中举行的第二部分活动的方案将使国际电联有机会实现这些活动组织的现代化，缩短其总体会期，并将高级别成分转向面向外部的要素。

3.4 另一个进一步的方案是在国际电联世界性大会或全会期间并行组织这类第二部分集中举办的活动，但这可能要求缩短大会及全会的会期，如若不然，总会期将会过长。

# 4 方案2：对国际电联活动进行细分

4.1 优化国际电联全球性高级别活动的第二个方式是进一步细化每项活动关注的焦点，从而根据主题确定具体受众。这将便于国际电联将其现有每一类别利益攸关方进行更详细的受众细分，以便确定潜在出席人的具体特点，而不是发出总体邀请[[1]](#footnote-1)。这也便于国际电联扩大其利益攸关方基础，并根据相关目标和范围，更好地针对每一活动的具体受众展开宣传工作。

4.2 这一方式将确保国际电联活动继续受益于利益攸关多方的参与，但同时也将确保每一活动都能明确将来自不同机构背景的参与方联系一起的共同主线，因此，邀请是专门针对本组织每一类核心利益攸关方的具体参与者的特性的。

4.3 对高级别活动进行细分还将要求强化内部活动规划的协调，每一活动将仍保持其现有的团队和资源。这一方式不会缩小活动总数，也不会降低对国际电联资源带来的影响。

|  |
| --- |
| **国际电联2018年活动** |
| **1月** | **2月** | **3月** | **4月** | **5月** | **6月** | **7月** | **8月** | **9月** | **10月** | **11月** | **12月** |
|  |  | 18年WSIS论坛 | 国际电联理事会 |  | 能力建设专题研讨会 | 18年GSR |  | 国际电联2018年世界电信展 | PP-18 | 大视野活动 | 18年WTIS/18年WRS |

|  |  |
| --- | --- |
|  | **国际电联2020年活动** |
|  | **1月** | **2月** | **3月** | **4月** | **5月** | **6月** | **7月** | **8月** | **9月** | **10月** | **11月** | **12月** |
| 活动 |  |  | 18年WSIS论坛 | 国际电联理事会 |  | 能力建设专题研讨会 | 18年GSR |  | 国际电联2018年世界电信展 | 视情况而定的大会/全会（PP、WRC、WTSA或WTDC） | 大视野活动 | 18年WTIS/18年WRS |
| 受众 |  |  | 可持续发展目标（SDG）/指标监测 | 国际电联代表团 |  | 能力建设专家 | 监管机构/公共政策专家 |  | 行业贸易展示/营销以及通信/创新管理人员 | 国际电联代表团/外交事务 | 学术机构 | 指标专家 |

图2 – 国家电联活动的细分（方案2）

# 5 今后步骤

5.1 优化国际电联全球性高级别活动将取决于所采用的方式，同时需考虑到以上介绍的方案。国际电联秘书处将根据理事会的讨论利用下列路线图制定更为详细的建议：

• 2018年4月：国际电联理事会提出优化国际电联全球性高级别活动应采用方式的指导意见，具体表明将采取两种方式中的哪种（即，整合与细分，或是二者的结合）。

• 2018年5月-7月：国际电联秘书处确定财务影响，并将其纳入国际电联新的战略和财务规划之中，以便国际电联2018年全权代表大会（PP-18）审议。

• 2018年11月-2019年6月：国际电联秘书处审查国际电联活动时间表，并为2020年制定出新的计划，同时考虑到PP-18做出的决定。必要时在选定的方式的基础上，进行主办活动的招标工作。

• 从2019年1月起：国际电联秘书处将向所有主管部门发出一份统一邀请函，公布该年度国际电联全球性活动日历。

• 2019年7月-11月：各个局根据国际电联成员表明的意向，将其日历和活动调整至与新的计划相统一。必要时，国际电联秘书处将探讨在组织这些活动的团队之间引入增效机制的可能性。跨部门协调任务组（ISC-TF）将建立协调国际电联活动内容的团队，以确保连贯一致性。

• 2020年1月：国际电联活动新日历开始生效。

\_\_\_\_\_\_\_\_\_\_\_\_\_\_

1. 例如，在公共管理一侧，受众可以是部长、监管机构、广播机构或国际/外交事务机构，具体取决于会议/活动的真正关注焦点。同样，私营部门受众也可以进行公共政策、营销和通信、供应链管理、研发、工程、产品开发等方面的细分。 [↑](#footnote-ref-1)